

## 嘉義市政府函



地址：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承辦人：許耀仁

電話：05-2254321#719

傳真：05-2286283

電子郵件：yaojen@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313063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13PE12183\_1\_07093637197.pdf、113PE12183\_2\_07093637197.pdf、113PE12183\_3\_07093637197.pdf)

主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4年1月1日開辦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作業相關事宜，請查照並轉知貴屬參加儲金人員依說明三辦理。

說明：

一、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以下簡稱基管局)113年10月1日台管儲二字第1131822697號函辦理，並檢附上開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

二、基管局為因應114年1月1日開辦旨揭業務，業依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法及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相關規定，訂定投資選擇實施辦法、自主投資及代為投資運用實施計畫，並與投資顧問公司共同規劃設計保守型、穩健型、積極型及人生週期型等4種投資標的組合及風險屬性評估問卷，俾利參加儲金人員依照可承受之風險程度加以選擇。

三、前開各投資標的組合及風險屬性評估問卷係置於基管局與信託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中信銀行)合作完成

博愛國小 113/10/07



之自主投資平台，參加儲金人員將透過該平台進行以下各項個人自主投資事宜：

(一) 設定使用者代號及密碼：

- 1、中信銀行預計於113年10月28日起寄發「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平台會員通知」電子郵件至各參加儲金人員之電子信箱；請點選電子郵件所提供之網址1（驗證網頁），輸入身分證字號、電子郵件提供之驗證碼及出生年月日等3項資料，以設定自主投資平台之使用者代號及密碼。
- 2、若參加儲金人員已是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信託銀行)「個人網路銀行」之用戶，亦可憑「個人網路銀行」使用者代號及密碼登入自主投資平台，無須再進行上開相關設定步驟。

(二) 登入自主投資平台：該平台自113年11月1日起開放上線，請點選前開電子郵件所提供之網址2（自主投資平台網頁）進行登入，登入時除須輸入前開設定之使用者代號及密碼外，尚需點選「寄發驗證碼（一次性動態密碼，OTP）」，於其電子郵件信箱取得「登入驗證碼」後，始得成功登入該平台。

(三) 選擇投資標的組合：

- 1、風險屬性評估：風險屬性評估問卷置於自主投資平台，以評估參加儲金人員個人風險屬性。參加儲金人員首次登入自主投資平台時，按投資經驗及風險承受



度等考量，依自主投資平台作業程序填寫風險屬性評估問卷，並依評估結果作為個人投資標的組合之選擇依據。

## 2、選擇投資標的組合：

- (1) 投資實施前(按:113年12月31日前)之既有退撫儲金：參加儲金人員於113年12月10日前完成個人投資標的組合選擇（保守型、穩健型、積極型或人生週期型4選1），於自主投資實施後進行配置；未於上開期限前完成選擇，既有退撫儲金將於自主投資實施後自動配置於人生週期型。
- (2) 投資實施後(按:114年1月1日後)每月撥繳之退撫儲金：參加儲金人員每月撥繳之退撫儲金，均可於每月10日前登入自主投資平台，按個人風險屬性及意願，選擇欲配置之投資標的組合。

## (四)客戶服務專線及信箱：

- 1、自主投資平台操作疑問：請電洽信託銀行客服專線(02)6639-6550或至自主投資平台點選信託銀行客服信箱獲得諮詢協助。
- 2、投資理財諮詢：請電洽投資顧問客服專線(02) 8758-1560或至自主投資平台點選投資顧問客服信箱獲得諮詢協助。
- 3、變更電子郵件信箱：為因應自主投資平台上線登入作業，113年12月10日前參加儲金人員如需變更電子郵件信箱，請服務機關學校人事單位協助撥打基管局公教個人專戶制「變更電子郵件信箱」服務電話(如附件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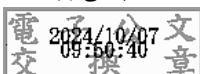
辦理變更；惟仍請每月申報退撫儲金費用時，於退撫儲金繳納系統辦理其他異動，以維護個人資料正確常新。

4、重新寄發會員通知：參加儲金人員如需重新寄發「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平台會員通知」電子郵件（寄發驗證碼，以設定自主投資平台之使用者帳號及密碼），請電洽信託銀行客服專線(02)6639-6550獲得協助。

四、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及代為投資運用實施計畫、自主投資平台操作手冊、投資理財教育宣導簡報、宣導影片、每週市場回顧、個人專戶制問答集等資料，置於基管局網站(<https://www.fund.gov.tw>)之「公教個人專戶制專區」，參加儲金人員可自行前往下載參閱。

五、請轉知貴屬參加儲金人員依限儘速完成前開自主投資平台登入及選擇個人投資標的組合等作業，俾維護自身權益。

正本：本府教育處、本府工務處、本府交通處、本府觀光新聞處、本府社會處、本府地政處、本府智慧科技處、本府主計處、本府所屬各機關、本市各國民中小學(不含嘉大附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本府人事處（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